



高雄市鳥松區公所區政統計通報

110 年本所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申請案執行概況

- 一、107 至 110 年本區(大華里、鳥松里、仁美里、埤埔里、夢裡里、大竹里)，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申請案，共辦理 135 件。
各年度案件數量為：107 年 50 件、108 年 46 件、109 年 18 件及 110 年 21 件。(詳如表 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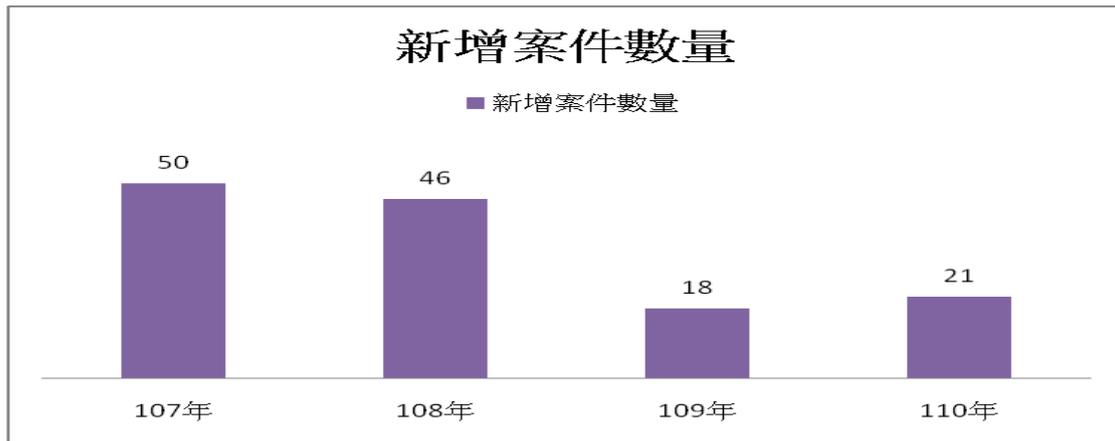


表 1；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年金審核系統。

二、申請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認定資格

◇補助對象：設籍本市市民並具國民年金保險被保險人資格者

◇補助項目：(一)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，每人每月未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 1.5 倍者，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 1 倍者，由本市補助保險費 70%，被保險人自付 30%。

(二)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，每人每月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 1.5 倍，未達 2 倍者，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 1.5 倍者，由本市補助保險費 55%，被保險人自付 45%。

107 年度總計申請案件 50 件，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 70%者共 29 件，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 55%共 13 件，不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共 8 件；108 年度總計申請案件 46 件，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 70%者共 21 件，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 55%共 16 件，不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共 9 件；109 年度總計申請案件 18 件，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 70%者共 9 件，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 55%共 5 件，不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共 4 件；110 年度總計申請案件 21 件，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 70%者共 6 件，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 55%共 6 件，不符合本市補助保險費共 9 件。(詳圖 1、2、3、4)



高雄市鳥松區公所區政統計通報

110年本所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申請案執行概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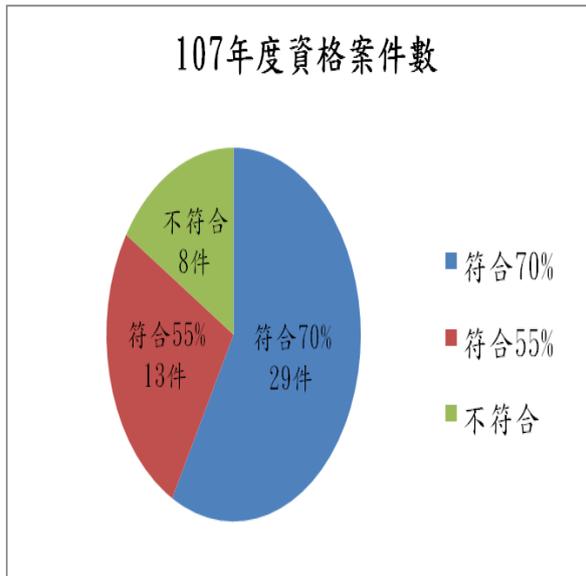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；資料來源：高雄市鳥松區公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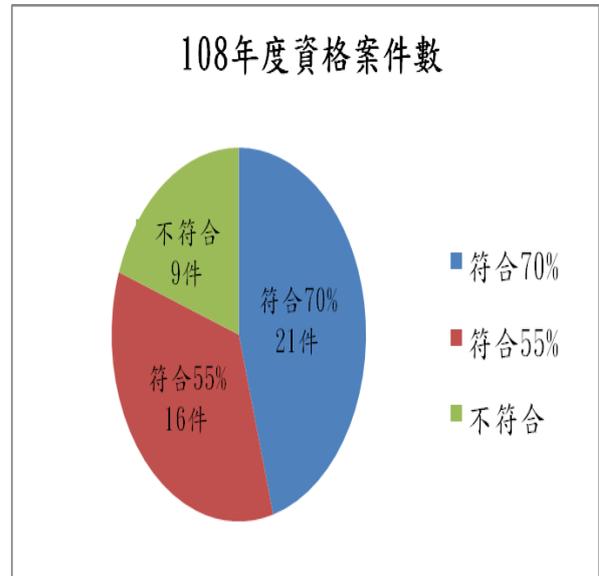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2；資料來源：高雄市鳥松區公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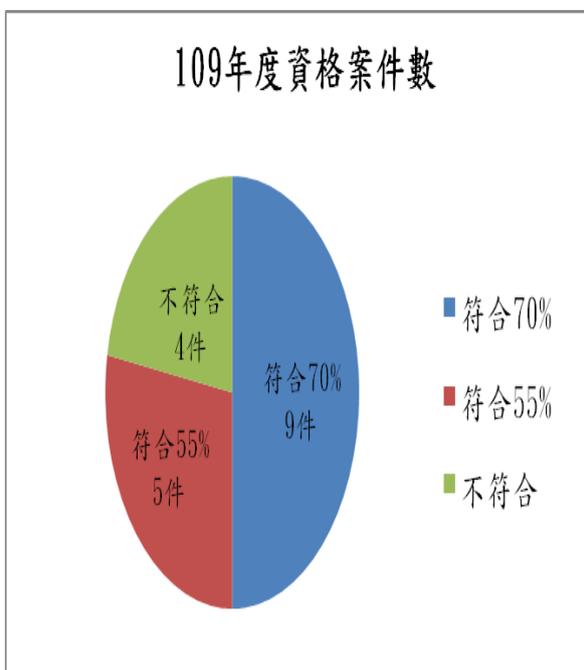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3；資料來源：高雄市鳥松區公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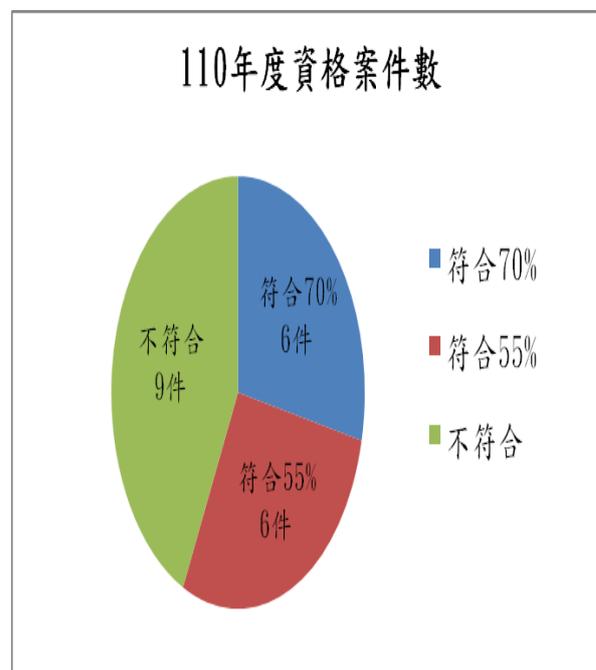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4；資料來源：高雄市鳥松區公所。